

法律监督模型让关联数据“说话”

福建福州:数字思维成为检察官办案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本报记者 张仁平 通讯员 郭三维 薛文洪

地处中国东南一隅的福建省福州市,近年来数字经济蓬勃发展,连续六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在此举办。立足区域发展实际,福州市检察机关在法律监督中树立数字思维,构建“业务主导、数据整合、重在治理”的数字检察体系。检察官在办案中,通过汇总筛选案件信息建立数字模型,开展数据比对碰撞,让共性的数据“说话”,提升法律监督水平和办案质效——数字思维已成为检察官办案的一种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10月16日,最高人民法院通报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结果。福州市检察院参评的两个法律监督模型分别获二等奖和三等奖。“从个案办理到类案监督,我们要抢抓数字化变革契机,为检察工作注入新动能,推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福州市检察院检察长傅建飞表示。

构建监督模型破解案源瓶颈

“近五年涉税案件少了,是什么原因导致的?”今年4月,福州市检察院第四检察部检察官在统计汇总工作数据时,产生了这样的疑惑,随即查询了税

务部门近五年移送公安机关的涉税违法线索,发现与公安机关移送审查起诉案件数之间存在较大数据差。

5月,福州市检察院构建起“刑行衔接”涉税领域立案监督模型,短时间内排查出涉税问题线索数百条。在此基础上,福州市检察机关坚持“纵向一体化、横向一盘棋”原则,市区(县)两级检察院成立涉税法律监督工作小组,积极开展线索核查和法律监督。

2022年1月,福州某公司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涉税金额巨大,该线索由税务机关移送公安机关后未被立案。福州市检察院“刑行衔接”涉税领域立案监督模型排查发现该线索后,自动推送给福州市马尾区检察院。该院立即调查核实,并报请福州市检察院涉税监督工作组研判。今年6月,马尾区检察院监督马尾区公安局立案侦查,并依法介入侦查引导固定证据、追赃挽损。

“刑行衔接”涉税领域立案监督模型应用以来,截至11月上旬,福州市检察机关共监督立案涉税案件11件,监督撤案5件,督促税务机关和公安机关开展案件自查200余件,移送审查起诉10件16人,追赃挽损3400余万元。“过去,开展立案监督最大的瓶颈就是缺少线索。想不到数字模型推送的线索不

仅数量多,精确度还很高,让我们办案事半功倍。”福州市检察院第四检察部主任张晓兰感慨。

在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中,“刑行衔接”涉税领域立案监督模型斩获二等奖。为强化溯源治理,福州市检察院还与福州市公安局、税务局会签涉税案件相关工作办法和协作框架协议,规范涉税案件线索收集、立案、审查程序,畅通线索移送渠道。“数字检察赋能法律监督,推动解决涉税案件刑行衔接中的深层次、系统性、源头性问题,更好地实现了高质量办案目标。”福州市检察院副检察长郑龙清说。

以点带面赋能社会治理

“传统办案模式下,对零散个案的监督难以发现深层次、系统性、源头性的社会治理问题,更难进一步提升犯罪预防和治理成效。为此,我们建立‘以个案为突破口,以模型为牵引线,以监督为融合面,以治理为综合体’的数字检察模式来取代旧有的办案模式。”福州市检察院副检察长余深画告诉记者。

今年3月,福州市检察院在开展“护河爱水、清洁家园”公益诉讼专项行动中,接到不少群众反映闽江流域非法捕

捞问题,但因线索较为分散,单个投诉举报难以查处。能否通过大数据把犯罪线索“拼”出来?福州市检察院着手建立涵盖时间、空间、事件、频率等要素的闽江流域非法捕捞监督模型,通过多维数据碰撞并结合影像电子地图,把投诉问题发生的时间、地点、频率等数据要素整合在可视化地图中,并标注异常问题和分级预警信息。利用该模型,检察官对同一个区域的多个相关联异常问题进行分析研判,就能确定监督方向。

今年5月,闽江流域非法捕捞监督模型推送了一条某段河道经常有人撒网捕鱼的线索。检察官将相关数据与行政处罚和执法数据进行碰撞,确认存在监管漏洞,依法发出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据了解,该模型运行以来,福州市检察机关共审查起诉涉非法捕捞案件38件,办理刑事立案监督案件5件、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32件,通过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推动职能部门加强渔船排查管控、渔民普法教育、非法渔具查处、内河区域巡逻等,促进了行业长效治理。

一域突破全市共享

据福州市检察院检察技术信息部

主任黄股颖介绍,在某基层检察院或业务条线应用数字监督模型取得一定办案成效或初步治理实效后,福州市检察院就将其上升为全市检察机关专项行动进行部署。“我们聚焦平安建设难点、对照执法司法弱点、紧盯百姓生活堵点、瞄准基层治理痛点,力求一域突破、全市共享。”

今年3月,闽清县检察院建立并应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违规发放监督模型,发现违规领取补贴83人。随后,该院牵头闽清县民政局、农业农村局以及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违规发放的乡镇,召开诉前圆桌磋商会议,制发检察建议和磋商意见书,督促各部门合力规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工作。

5月,福州市检察院总结闽清县检察院上述做法,发布案例指引,部署惠民资金监管情况排查监督专项行动,指导两级检察院全面排查包括地力保护补贴在内的多项惠民资金发放情况,开展检察融合监督,推进专项治理。“检察机关在推动增强审计刚性的同时,也促进了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审核工作,有力保障了惠农政策落实到位。”闽清县审计局局长刘强表示。

2022年10月,福州市检察院依托行政检察与民事检察衔接机制,研发了

建设工程领域违法分包、转包挂靠类案监督模型。该模型依据类案梳理定位关键字段,研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算法规则,可以通过自动高效筛查、智能精准推送,挖掘民事审判中隐藏的建设工程领域行政违法检察监督线索。

截至今年11月上旬,建设工程领域违法分包、转包挂靠类案监督模型已精准推送建设工程领域违法挂靠等线索100余条。福州市检察机关据此发出个案检察建议6件、类案检察建议3件,督促职能部门对5家公司立案调查,对2家公司和1名公司法定代表人作出行政处罚。

一年多以来,福州市两级检察院共建立法律监督模型26个,发现案件线索1659条,开展检察融合监督328件,会同相关部门着力解决涉税案件违法漏案、建筑工程违法分包、私人影院违规经营、人身侵害案件司法救助等社会治理难题。

“福州市检察机关紧紧抓住数字化改革的有利时机,以数字赋能法律监督开拓助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新路径,让我们切实感受到‘数字+检察’的澎湃力量。”福州市人大代表、新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吴根茂告诉记者。

线索同步移送「秒级响应」

随着“叮咚”一声提示音,一条新的公益诉讼案件线索被推送到公益诉讼检察部门与案管部门共享的专用电脑上,刑事检察与公益诉讼检察衔接程序立即启动。这是福州市晋安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的工作日常。

11月10日,陶某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线索进入检察官视野。晋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监察大队反映,接到郑某等11名农民工投诉,称其于2021年3月至6月被陶某拖欠工资共18万余元。劳动监察大队多次通知陶某整改,陶某均不予配合。晋安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检察官立即着手调查核实。

“这样的线索以前很容易被遗漏,即使有心挖掘也非一日之功。现在通过我们研发的刑事检察与公益诉讼衔接法律监督模型,线索同步移送实现了真正的‘秒级响应’。”晋安区检察院代检察长江伟说。

为充分挖掘刑事案件中的公益诉讼案件线索,破解部门工作衔接难题,2022年8月,晋安区检察院创设数字化方法,由检察官总结出刑事案件与公益诉讼衔接关键字“赋星规则”,在大数据技术加持下完成刑事检察与公益诉讼衔接法律监督模型构建。模型采用“分罪名基础赋星+关键词组合赋星”的评估规则,可以智能筛查起诉意见书等刑事案件文书中与公益诉讼高度契合的案件线索。

今年4月,公安机关将马某等6人非法经营案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晋安区检察院案管部门导入起诉意见书后,刑事检察与公益诉讼衔接法律监督模型将该案智能标识为“食品药品安全领域”的“三星”信息,推送至公益诉讼线索资源储备库。公益诉讼检察部门检察官立即查阅卷宗,并与刑检部门承办人一起讯问犯罪嫌疑人,查明马某等人2018年4月以来从事生猪屠宰活动,将未经检验检疫的猪肉运至农产品店、菜市场销售给不特定人群,危害食品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5月,晋安区检察院依法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诉前检察建议,建议加强生猪屠宰监督管理,从源头上防范类似案件发生。职能部门高度重视,加大普法宣传力度,畅通举报投诉渠道,并在全区开展农村食品销售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以猪肉及其制品为监督重点抽检45批次,督促农贸市场经营者和食品销售商强化主体责任。

“我们运用法律监督模型,发现保险代理恶意退保15人,公安机关已立案侦查2件。在治罪的同时促进治理,这是数字检察带来的实效。”日前,由福州市台江区检察院参与研发的检察监督模型,在福建省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中获奖,该院检察官激动地表示。

2022年4月,台江区检察院在审查福建某人寿保险公司申请立案监督的敲诈勒索案时发现,涉案保险代理捏造事实、虚构证据,向原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反复投诉举报,迫使福建某人寿保险公司支付超高额退保金,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现在一些不良保险代理恶意投诉、恶意退保,很多公司都头疼。”福建某人寿保险公司工作人员的一句牢骚话,让办案检察官上了心:类似犯罪行为很可能不是个案,是否存在大量类似行为甚至黑色产业链条?

带着这样的疑问,检察官深入走访调查,发现不良保险代理活动猖獗,福建有4家保险公司近年来因不良代理损失超亿元。“一些客户不愿配合、保险业务员内外勾结、各部门和企业之间线索难串联等原因,让这些案件很难被发现、侦破。”检察官抽丝剥茧,发现此类案件都会在原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公司留下数据痕迹,如果能建立数字模型进行碰撞、比对,就可以发现犯罪线索。

为此,台江区检察院研究建立了恶意退保“黑产”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向金融监管部门及各保险公司调取相关数据,通过数据匹配、碰撞,深挖不良代理及保险公司“内鬼”。该模型运行以来,台江区检察院向公安机关发出线索移送函11份,公安机关立案侦查2件,均为团伙犯罪案件。目前,相关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以案件线索发现为契机,台江区检察院充分发挥一体化办案职能,刑事检察、行政检察、民事检察、公益诉讼检察开展融合监督,协助保险公司追缴代理费、堵塞管理漏洞,与金融监管部门会签相关会议纪要,建立常态化协作机制,合力维护保险行业市场秩序。

“在办案中发现问题,再通过大数据模型排查线索,进而开展融合监督,协同相关各方促进社会治理,这是我们一直在尝试的大数据监督新路径。”台江区检察院检察长陈永标表示。

福建省闽侯县检察院“党建领航数字平台”亮相数字中国建设峰会。

▲福州市检察机关选派人员赴福州大学城学习大数据科技。

▼福州市检察院举办“数字检察如何焕发检察新青春”师徒研学沙龙。

榕检·好青年
师徒结对
晋安区检察院

“通过监督模型筛查发现,在这一批次提请减刑的人员中,有7人可能存在考核期内借卡消费但没有被处理的情况。”11月12日,福州市鼓山区检察院驻福建省某监狱检察室检察助理向检察室负责人汇报。据了解,自不当减刑与民警失法衔接监督模型投入使用后,运用该模型发现存在重大违规但仍被提请减刑案件线索已成为该院的工作常态。

“检察官,黄某因为财产刑判决未履行完毕,在服刑期间被限制消费。但他为了能多消费又能减刑,就让家人把钱打进同监室李某的狱内消费卡里。”在2022年一次日常巡查中,鼓山区检察院驻福建省某监狱检察室接到服刑人员举报。检察官进一步调查发现,监狱中存在财产刑未履行完毕

人员“借卡消费”后仍正常获取减刑奖励的情况。根据相关规定,财产刑未履行完毕的服刑人员,在监狱内消费应当受到限制。部分服刑人员为逃避财产刑履行,又想正常获取减刑奖励,就让亲友将钱款汇入其他服刑人员账户,再借用其账户消费。

2022年6月,鼓山区检察院根据个案要素特征举一反三,研发不当减刑与民警失法衔接监督模型,归纳提炼服刑人员“借卡消费”行为的操作逻辑,再通过采集相关汇款记录,筛查出特定时间内同一汇款账号向不同服刑人员账户汇款的异常信息,与减刑不当减刑的案件线索。

针对该模型筛查出的线索,驻监狱检察室检察官向公安机关查询服刑人

深挖不良代理及保险公司「内鬼」

家家庭情况,确认汇款人和收款人之间的社会关系,进一步查实27名服刑人员存在“借卡消费”后不当减刑问题,监督监狱及时纠正。同时,该院通过制发检察建议,推动监管单位加强狱内汇款账户管理,协调银行建立服刑人员钱款汇入白名单机制,每名服刑人员仅允许其3名亲友向狱内账户汇款。

“培育激发一线检察人员的数字意识,让他们能从日常办案、典型案例中分析、梳理、提炼类案规律,发现背后的治理漏洞,是做好数字检察工作的关键。”鼓山区检察院检察长吴诗耀表示。

文稿统筹:本报记者张仁平 通讯员郭三维 薛文洪 李扬 郑细君 陈沁 吴颖董 林擎凌 蔡小勤

创建类案监督模型 协同治理农用拖拉机乱象

“监督立案套牌农用拖拉机交通事故案1件,移送涉嫌伪造国家机关证件罪线索并督促公安机关立案1件,开展司法救助2人,办理民事支持起诉案件1人。”11月13日,福建省闽清县检察院检察官向记者介绍了该院运用涉“农用拖拉机”违法犯罪类案监督模型推动类案治理的成效。

2022年3月,池某夫妇在一起交通事故中受伤,一人左腿截肢,一人左腿粉碎性骨折,花费治疗、护理费用数十万元。而肇事者卢某家徒四壁,无赔偿能力,且其肇事时驾驶的农用拖拉机牌系伪造,无保险。

2022年8月,闽清县检察院以涉嫌交通事故肇事罪依法对卢某提起公诉。该案引发了办案检察官的思考,类似农用拖拉机交通事故案近年来在农村地

区屡见不鲜,引发许多悲剧,为何会存在农用拖拉机伪造车牌、不上保险的情况?

带着疑问,检察官在办案的同时开展细致调查,发现卢某案件中的肇事车辆自2015年至2022年案发前频繁上路使用,一直未被有关执法部门发现。由于牌照管理未实现全国联网,牌照登记与违章事故处理分属不同部门管辖,外省号牌无法被迅速核实真伪等,闽清县悬挂外省假套牌的农用拖拉机不在少数。今年3月,闽清县检察院创建涉“农用拖拉机”违法犯罪类案监督模型,针对大数据碰撞、比对及分析结果开展检察融合监督。

数据显示,2019年至今年9月,闽清县共发生驾驶农用拖拉机交通事故

169人次,其中涉及伪造、变造车牌的农用拖拉机62辆。对大数据筛查出的线索,在依法开展监督的同时,闽清县检察院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2份、公益诉讼诉前磋商意见书3份,督促公安机关及时核实违章农用拖拉机牌证真伪,依法处理悬挂伪造、变造号牌的农用拖拉机。

同时,闽清县检察院还与交通、农机、公安等部门建立农用拖拉机协同治理机制,凝聚监管合力,共同维护乡村道路交通安全。

“推进数字检察,切入点很关键。我院立足自身区位特色,坚持‘小切口’建模思路,将高质效办案、服务保障大局、增进民生福祉有机融合,走出一条山区小院数字检察发展之路。”闽清县检察院检察长陈绍雨介绍。

推动建立服刑人员钱款汇入白名单机制

“通过监督模型筛查发现,在这一批次提请减刑的人员中,有7人可能存在考核期内借卡消费但没有被处理的情况。”11月12日,福州市鼓山区检察院驻福建省某监狱检察室检察助理向检察室负责人汇报。据了解,自不当减刑与民警失法衔接监督模型投入使用后,运用该模型发现存在重大违规但仍被提请减刑案件线索已成为该院的工作常态。

“检察官,黄某因为财产刑判决未履行完毕,在服刑期间被限制消费。但他为了能多消费又能减刑,就让家人把钱打进同监室李某的狱内消费卡里。”在2022年一次日常巡查中,鼓山区检察院驻福建省某监狱检察室接到服刑人员举报。检察官进一步调查发现,监狱中存在财产刑未履行完毕

人员“借卡消费”后仍正常获取减刑奖励的情况。根据相关规定,财产刑未履行完毕的服刑人员,在监狱内消费应当受到限制。部分服刑人员为逃避财产刑履行,又想正常获取减刑奖励,就让亲友将钱款汇入其他服刑人员账户,再借用其账户消费。

2022年6月,鼓山区检察院根据个案要素特征举一反三,研发不当减刑与民警失法衔接监督模型,归纳提炼服刑人员“借卡消费”行为的操作逻辑,再通过采集相关汇款记录,筛查出特定时间内同一汇款账号向不同服刑人员账户汇款的异常信息,与减刑不当减刑的案件线索。

针对该模型筛查出的线索,驻监狱检察室检察官向公安机关查询服刑人

家家庭情况,确认汇款人和收款人之间的社会关系,进一步查实27名服刑人员存在“借卡消费”后不当减刑问题,监督监狱及时纠正。同时,该院通过制发检察建议,推动监管单位加强狱内汇款账户管理,协调银行建立服刑人员钱款汇入白名单机制,每名服刑人员仅允许其3名亲友向狱内账户汇款。

“培育激发一线检察人员的数字意识,让他们能从日常办案、典型案例中分析、梳理、提炼类案规律,发现背后的治理漏洞,是做好数字检察工作的关键。”鼓山区检察院检察长吴诗耀表示。

文稿统筹:本报记者张仁平 通讯员郭三维 薛文洪 李扬 郑细君 陈沁 吴颖董 林擎凌 蔡小勤